

「如何完成 54 小時服務學習」相關事項

※「服務學習」對象為日間部四技學生，除須於一年級完成「勞作教育 18 小時與社會服務教育 20 小時」外，另須於四年級前完成 54 小時公益服務學習時數，本課程為必修之畢業門檻，不得免修。惟若因身體或其他特殊狀況，得於開學前 2 周至博雅通識教育中心提出申請，經核定後方予以免修。

※ 選擇完成 54 小時校外服務方式：

一、本校簽約合作機構：

同學一年級時參與由「本校合作簽約機構」所規劃校外服務教育（20 小時），如：政府機關、醫療院所、公益性財團法人或社團、養老院、育幼院等機構義工、國中小學校課輔或弱勢團體協助等。同學服務的各單位若有意願使同學留下繼續服務，亦可累積為 54 小時。並於期末由服務機構簽證服務時數後，交由本校專責單位給予參與者時數認證。

路徑：勤益首頁-在校學生-學生資訊-勞作與社會服務學習網-服務學習機

構。（http://mil.ncut.edu.tw/service/unit_list.php?currentpage=5）

學生前往學校合作機構服務，需事前電話聯絡該機構聯絡人，雙方協調時段與服務內容後，即可拿服務時數單依約定時間與地點前往服務。

二、自選(返鄉)非本校簽約合作機構：

請至博雅通識教育中心拿取「自選機構申請表單」，填妥表格並繳由自選機構蓋章及填寫機構資料後繳本中心審核，於審核通過後聯絡同學至本中心領取時數登錄表及服務背心，即可前往服務，於學期末或服務完成後，繳交時數登錄表、及 500 字心得一篇、服務照片四張(電子檔傳至

service@ncut.edu.tw)。未經申請審核通過即前往自選機構服務，時數一律無法認證。

(機構的選擇應以非營利性的、社會性的，例如：國中小課後輔導，老人醫院老人照護，社區發展協會等)

三、社團活動：

社團負責人於活動開始二週前填寫活動計劃申請表，活動內容應具社會服務性質，才可認證服務學習時數，並將申請表提出於課指組->課指組文件審核->學務長核示完成->社團成員計劃執行->活動結束後 14 日內提出成果報告書、服務單位核章認證、成員經驗分享報告表等相關文件於課指組->課指組

於服務學習平台認證時數。(相關資料表格請至課指組網頁下載或洽課指組)

四、服務學習課程：

各教學單位於現有課程加入服務學習理念與實務，或另開設提昇服務學習相關課程，同學自行前往選課系統選修該課程，於服務完成該課程且成績及格，即可認證同學服務時數，本項認證時數累計**最多不得超過 12 小時**。

五、服務或公益性自主學習：

1. 學生可於在校期間申請自主參加校內外經認可之單位所舉辦各式與服務或公益性質相關的活動一次，參加活動前請至博雅通識教育中心拿取「**自主學習申請表單**」，填妥表格後繳本中心審核，於審核通過後聯絡同學至本中心領取自主學習認證表單，即可前往參加活動，完成後，繳交時數登錄表、500 字心得一篇及活動照片六張(心得及照片電子檔傳至 service@ncut.edu.tw)。未申請自主學習前即前往參加活動，時數一律無法認證。
2. 自主學習共分三大類別：公益性(公益性又另分：運動類、藝文展演類、比賽類)、服務性及志工培訓課程，學生 12 小時皆須選擇同類別或性質之活動參加。
3. **惟本認證時數申請需 12 小時，每個活動以 2 小時為一單位，共需參加 6 項活動，未完成 12 小時或認證單上有任一活動無活動單位認證章者，時數全數不予認證。**

六、服務學習平台活動報名：

1. 本校各單位以及校外機構辦理服務學習相關活動，若有服務人數需求，將公告於服務學習平台 <http://service.ncut.edu.tw/> 提供服務資訊分享。
2. 服務學習平台功能包含：線上活動報名、**服務學習時數查詢**等。本網頁公告活動於同學報名並完成服務後，由各主辦單位採線上認證簽證時數，同學時數亦採線上累計。

七、本校行政單位或系上服務：

本校行政單位或系上須協助之活動、研討會、文書處理或轄環境空間整理等相關服務。

- 註：1. **同學不可利用正課時間前往服務(含星期四全校共同時間)**，若經查獲將於以扣除服務時數。
2. 日四技一年級同學於修習「勞作與社會服務教育」課程的同時，亦可參與 54 小時服務學習畢業門檻時數的累積。
 3. **依規定每日服務時數不可超過 8 小時(超過僅採計 8 小時)**。
 4. 若有其他相關問題歡迎至博雅通識教育中心【國秀樓 5 樓】或來電洽詢：04-23924505#5203、5202。

「如何完成 54 小時服務學習」相關事項

※「服務學習」對象為日間部四技學生，除須於一年級完成「勞作教育 16 小時與社會服務教育 20 小時」外，另須於四年級前完成 54 小時公益服務學習時數，本課程為必修之畢業門檻，不得免修。惟若因身體或其他特殊狀況，得於開學前 2 周經申請核定後方予以免修。

※ 選擇完成 54 小時校外服務方式：

八、本校簽約合作機構：

同學一年級時參與由「本校合作簽約機構」所規劃校外服務教育（20 小時），如：政府機關、醫療院所、公益性財團法人或社團、養老院、育幼院等機構義工、國中小學校課輔或弱勢團體協助等。同學服務的各單位若有意願使同學留下繼續服務，亦可累積為 54 小時。並於期末由服務機構簽證服務時數後，交由本校專責單位給予參與者時數認證。

路徑：勤益首頁-在校學生-學生資訊-勞作與社會服務學習網-服務學習機構。
(http://mil.ncut.edu.tw/service/unit_list.php?currentpage=5)
學生前往學校合作機構服務，需事前電話聯絡該機構聯絡人，雙方協調時段與服務內容後，即可拿服務時數單依約定時間與地點前往服務。

九、自選(返鄉)非本校簽約合作機構：

請至博雅通識教育中心拿取「自選機構申請表單」，填妥表格並繳由自選機構蓋章及填寫機構資料後繳本中心審核，於審核通過後聯絡同學至本中心領取時數登錄表及服務背心，即可前往服務，於學期末或服務完成後，繳交時數登錄表、及 500 字心得一篇、服務照片四張(電子檔傳至 service@ncut.edu.tw)。未申請自選機構前即前往服務，時數一律無法認證。
(機構的選擇應以非營利性的、社會性的，例如：國中小課後輔導，老人醫院老人照護，社區發展協會等)

十、社團活動：

社團負責人於活動開始二週前填寫活動計劃申請表，活動內容應具社會服務性質，才可認證服務學習時數，並將申請表提出於課指組->課指組文件審核->學務長核示完成->社團成員計劃執行->活動結束後 14 日內提出成果報告書、服務單位核章認證、成員經驗分享報告表等相關文件於課指組->課指組於服務學習平台認證時數。(相關資料表格請至課指組網頁下載或洽課指組)

十一、專業課程／通識課程：

1. 各教學單位於現有課程加入服務學習理念與實務，或另開設提昇服務學習相關課程，同學自行前往選課系統選修該課程，於服務完成該課程且成績及格，即可認證同學服務時數，本項認證時數累計**最多不得超過18小時**。
2. 參與由本校所舉辦有助於提昇服務學習性質相關演講、研習，會公告服務學習平台於全程參與完成皆可認證，但**最多認證12小時**。

十二、服務學習平台活動報名：

1. 本校各單位以及校外機構辦理服務學習相關活動，若有服務人數需求，將公告於服務學習平台 <http://service.ncut.edu.tw/> 提供服務資訊分享。
2. 服務學習平台功能包含：線上活動報名、**服務學習時數查詢**等。本網頁公告活動於同學報名並完成服務後，由各主辦單位採線上認證簽證時數，同學時數亦採線上累計。

十三、本校行政單位或系上服務：

本校行政單位或系上須協助之活動、研討會、文書處理或轄環境空間整理等相關服務。

- 註：1. 同學不可利用正課時間前往服務(含星期四全校共同時間)，若經查獲將於扣除服務時數。
2. 日四技一年級同學於修習「勞作與社會服務教育」課程的同時，亦可參與54小時時數的累積。
 3. 依規定每日服務時數不可超過8小時(超過僅採計8小時)。
 4. 若有其他相關問題歡迎至博雅通識教育中心【國秀樓5樓】或來電洽詢：04-23924505#5203、5202。